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中文公司名稱為  
「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以「東方證券」(中文)及「DFZQ」(英文)開展業務)  
(股份代號：03958)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規則作出。

茲載列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之《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臨時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潘鑫軍

中國・上海  
2019年12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潘鑫軍先生及金文忠先生；非執行董事劉煒先生、吳俊豪先生、陳斌先生、李翔先生、夏晶寒女士、許建國先生及杜衛華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國祥先生、陶修明先生、尉安寧先生、許志明先生及靳慶魯先生。

证券代码：600958 证券简称：东方证券 公告编号：2019-078

##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临时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13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2 月 6 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2019 年 12 月 13 日完成通讯表决形成会议决议。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 14 人，实际表决董事 14 人，有效表决数占董事总数的 100%。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为其部分全资子公司提供非融资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公司网站（[www.dfqzq.com.cn](http://www.dfqzq.com.cn)）的《公司关于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为其部分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 二、审议通过《关于东证资本转让所持上海诚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2 名关联董事刘炜、吴俊豪回避表决。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东证资本为落实私募投资基金子公司监管要

求，将其持有的上海诚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5%股权，以评估价格人民币 24,074,127.92 元转让给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申能诚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确定和签署本次关联交易的协议等法律文件，办理本次关联交易所需的转让批准、评估备案等事宜，办理产权交割、工商变更等相关转让手续。本次关联交易系以东证资本架构调整符合监管要求为目的；定价合理、公平，不存在损害公司非关联方股东利益及公司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没有因为本次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因公司本次关联交易所涉金额尚未达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规定的披露标准，故无需进行关联交易专项公告。

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香港上市规则”）有关规定，上述交易构成关连交易，由于该关连交易适用百分比率（定义见香港上市规则）均低于 0.1%，故可获全面豁免股东批准、年度审阅及所有披露规定。

特此公告。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13 日